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22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闻儿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在认真审核后，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

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有关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更正后）》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康隆达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